

东莞证券

关于福建鸿志兴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莞证券作为福建鸿志兴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鸿志兴原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鉴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目前经营困难、资金紧缺，预计公司无法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可能面临如下风险：

- 1、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可能存在被纪律处分或被出具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
- 2、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交易的风险；
- 3、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鸿志兴正积极与审计机构沟通，并积极与各诉讼方谈判，争取达成和解，以消除

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积极督促挂牌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鸿志兴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康健梅 13850990169

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龚宇轩 010-66216512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在此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莞证券

2020年6月24日